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江苏省如东县人民法院公告

蔡建：原告陆忠兵与被告蔡建劳务合同纠纷一案，原告陆忠兵提出诉讼请求：1、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劳务费115000元；2、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利息9977.48元；3、请求判令被告承担原告因维权支出的法律服务费；4、请求判令本案的诉讼费由被告承担。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6）苏0623民初2658号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民事裁定书（简易程序转为普通程序）、开庭传票及证据副本等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。本院于2026年6月2日9时在如东县人民法院栟茶法庭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如东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4月13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